

# 深圳一公司加班不满30小时要捐款

## 律师:公告已有多处违反劳动法

### 事件回顾

近日,深圳某公司要求员工每月加班时长不满30小时就得向公司捐款的消息引发网友热议。事件起源于一位员工在社交平台上曝光了所在公司一则《关于严格执行加班制度的公告》,要求员工每月的加班时长必须达到30小时,不然就要向公司“乐捐”300元。此外,员工加班到晚上8点半,公司给予最高20元的餐补。据媒体报道,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回应质疑时称,对于加班如何规定,是公司内部的事情。

### 网友声音

对此,有网友表示,“这是公然挑衅劳动法,这样的行为绝对不能姑息!”还有网友指责公司的态度过于蛮横,“这样的企业规定,还有哪个职工愿意给他们干活?”

也有不少网友从法律的角度提出质疑,“这是不是公司内部的事并不重要,因为这已经涉嫌违反劳动法了。”网友们纷纷呼吁员工睁大眼,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,“劳动者的工作时长由法律说了算,而不是公司,希望有关部门能好好查一查。”

### 律师观点

劳动法律师指出,公司内部的规定不能大于国家的法律,并且,该公司发布的公告有多处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。第一,员工加不加班是员工的自由,公司是没有权力对此进行强制要求的;第二,该公司对加班员



近年来关于加班的离奇规定层出不穷。

工仅提供餐补,这也是不符合加班费的法定标准的;第三,该公司的“乐捐”制度,其实相当于某种程度上的罚款,但罚款的权力专属于行政机关,而公司只是一个普通的民事主体,并没有行政处罚的权力,员工可以这个理由解除劳动合同并且获得补偿金。

我国劳动法规定,标准工时为劳动者每日工作8小时,每周40小时。

我国劳动法第四十一条明确规定,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,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,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;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,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,但是每月不得超过36个小时。

所以说,公司要求员工加班,至少

要满足三个条件:一是事前自愿协商,不得强制;二是确有必要;三是每月加班总时长上限不超36小时。事件中的企业安排员工加班,总时长虽未超过法定上限,却未给出必须这样做的正当理由,也看不出与员工事前平等协商的过程。通过“乐捐”等变相罚款方式强迫员工加班,显然是一种违法行为。 朱兰英 整理 摄影 柴一森

# “简历修改”服务兴起,售价从几百到几千元不等

## 谨防“精修简历”变成弄虚作假

### 事件回顾

据媒体报道,近日一位顾客称,自己花300元请了一位自诩有十年人事工作经验的简历修改师“精修”简历,结果发现所谓的精修只是“套了一个新模板”,内容则“几乎没有多大变化”。眼下,行业形势变化加之疫情影响,扩大了待业求职的群体规模。在此背景下,已发展数年的简历修改师再次进入公众视线。

记者在各大求职网站上搜索发现,“简历修改”服务售价从几百到几千元不等。在一些电商平台,“简历修改”的月销都显示“10000+”。不仅如此,在店铺宣传中很多“简历修改师”也是光环加身,“海硕,秋招应届,面试超50场,简历通过率90%,手拿两家大厂offer(录取通知)”、“四段大厂实习,两段腾讯实习,多家互联网大厂朋友内推渠道”、“帮身边朋友优化简历,过筛率80%”。

一份好的简历对求职的作用不言

而喻,但花成百上千块钱的简历修改服务真的能让简历实现质的飞跃,帮助求职者找到心仪的工作吗?据一些媒体调查,简历修改行业乱象与纠纷频发,有商家直言简历优化的奥秘就在于“编造虚假经历”。而不少光耀耀的简历修改师,就连自己的经历也是伪造的。

### 网友声音

有网友表示,一份打动用人单位的简历,不是靠写出来的,而是需要自己有亲身经历、体验;虚构、夸大的简历,不但无助于获得岗位,还可能留下不诚信的污点。撰写、投递简历是求职的第一关。

也有网友指出,社会人员由于没有接受过就业指导,找简历修改师情有可原。高校毕业生完全可以找老师或者就业指导中心来寻求帮助。如果高校毕业生还要为一份好的简历而烦恼,一种是他的求学经历乏善可陈,另一种就是学校没有开展就业指导与服

务工作,这是需要学校去反思的。

有人力资源从业者表示,不少求职者的简历制作确实存在问题,比如格式不规范、内容泛泛而谈、缺乏个性与针对性等等。“不同用人单位的招聘岗位不同、招聘标准不同,求职者应该分析用人单位的招聘要求,有针对性地制作简历,向用人单位展示自己胜任这一职位的核心竞争能力。”

### 专家观点

评论人士指出,一份好的简历,能够促进人岗匹配。适当修改、优化简历后,可以让求职者的关键技能、重要经历一目了然。这不仅降低了招聘单位和求职者的时间成本、沟通成本,还为双方进行下一步交流奠定了基础,有助于双方加深了解。不过,有些简历修改师为简历化上了“浓妆”,过度修饰甚至改变了简历内容的实质,这就跑偏了方向,容易给求职者带来不利影响。

他认为,制作简历是每一名求职

者都应该掌握的基本能力。如实填写简历,能够帮助求职者梳理走过的路,从而认清自我、精准定位。这种清晰认知,有利于求职者在就业竞争中充分发挥自身优势,帮助他们找到适合自身发展的岗位。一些求职者完全依靠他人修改简历,一定程度上反映出他们缺乏清晰的自我认知和明确的职业规划,就业准备不够充分。这就需要高校和地方相关部门加强就业服务,比如开设求职辅导课程、提供就业指导等,帮助广大求职者提升就业能力。

与此同时,从业人员应当有所为、有所不为,既要按照顾客的需求做好服务,对简历进行贴合实际、恰如其分的修改,也要清楚修改的底线在哪里,不能把协助修改变成随意修改,把锦上添花变成弄虚作假。相关部门应当加强对从业者的监督,使其更好地服务求职者、满足社会需求。而对于那些只为赚钱而耽误求职者就业的从业人员,也应予以处罚。

劳动报记者 柴一森 整理